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54)

網址：<http://www.irasia.com/listco/hk/hopson>

海外監管公佈

本海外監管公佈乃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條而作出。

請參閱下頁隨附之公佈。本公佈之副本可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www.sgx.com查閱。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孟依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分別為朱孟依先生(主席)、張懿先生、項斌先生、歐偉建先生、廖若清先生及朱桔榕女士；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分別為李頌熹先生、黃承基先生及陳龍清先生。

* 僅供識別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HOPSON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購回於二零一二年到期之優先票據

茲提述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為「本集團」)發行本金總額為350,000,000美元於二零一二年到期之8¹/₈厘優先票據(「票據」)。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已動用本集團內部資源購回本金總額為5,000,000美元之票據(「已購回票據」)。已購回票據之金額佔票據之本金總額約1.43%。

本公佈乃承董事會命作出，本公司董事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個別及共同承擔責任。

概無本公司董事或主要股東於上述票據購回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承董事會命
合生創展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朱孟依

二零一二年十月二十九日

* 僅供識別